



景文科技大學

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號

JINWE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No.99, Anzhong Rd., Xindian Dist., New Taipei City 23154, Taiwan (R.O.C.)
TEL:(02)8212-2000 (代表號) FAX:(02)8212-2873
<http://www.just.edu.tw>

景文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與安坑國小圖書館 圖書互借協議書

一、宗旨：

基於資源共享、互助互惠原則，景文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（以下簡稱甲方）與安坑國小（以下簡稱乙方）特訂定「景文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與安坑國小圖書館圖書互借協議書」（以下簡稱本協議書）。以不影響兩校師生權益及兩館館藏流通業務正常運作為前提，促進雙方圖書資訊之交流與利用。

二、服務對象：甲乙雙方在校學生及編制內教職員工。

三、共享資源：凡甲乙雙方學校教職員生憑該校教職員證或學生證，享有圖書互借與圖書館儀器設備資源使用之服務。

四、借閱規則：

- (一)教職員部分：憑該校教職員證(或服務證)辦理圖書借書事宜，借書冊數最高為五冊、借書期限為 21 天、不得續借及預約。
- (二)學生部分：憑該校學生證辦理圖書借書事宜，最高可借書五冊，借期 21 天，不得續借及預約。應屆畢業生應自每年 5 月 1 日起停止借閱。
- (三)互借圖書範圍：為增進雙方圖書資訊交流，互借資料範圍以儘可能符合雙方讀者之需求為原則，惟屬下列情況之圖書資料不外借：
 1. 非書資料不外借：現期期刊、報紙、視聽資料等。
 2. 限館內閱覽資料：多媒體視聽資料、參考工具書、教師指定參考用書及特藏資料等。
 3. 館藏單位視需要限制不外借者。
- (四)借用人需善盡圖書保護之責，如有任何毀損或遺失，依甲乙雙方相關規定辦理。甲方則依據「景文科技大學閱覽借書要點」處理之。
- (五)所借圖書，如遇急需，得隨時要求借閱人於指定時間內歸還。
- (六)其餘規定悉依甲乙雙方借書規則辦理。

五、借閱圖書應如期歸還，每逾一日，每冊罰款新台幣五元。

六、甲乙雙方應督導該校讀者遵守對方館借書（閱覽）規則及開放時間，若有違規情事，圖書館得停止該讀者與對方館之借閱權。

七、逾期催書、罰款催繳與遺失賠償由借用人所屬學校圖書館負責處理，倘發生借用人抗拒不負責時，由借用人所屬圖書館負責。



景文科技大學

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號

JINWE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No.99, Anzhong Rd., Xindian Dist., New Taipei City 23154, Taiwan (R.O.C.)
TEL:(02)8212-2000 (代表號) FAX:(02)8212-2873
<http://www.just.edu.tw>

- 八、學生離校或教職員工離職時，甲乙雙方須負責查核及催還其在對方圖書館所借之圖書資料。
- 九、甲乙雙方需應對方需要，提供對方讀者來館借閱記錄，俾為催還圖書及使用狀況之參考。
- 十、跨校圖書互借宅配服務
甲乙雙方圖書館得視校方政策與館藏資源情形，自主選擇是否提供「跨校圖書互借宅配服務」。實施作法為不定時以批次宅配方式提供有需求之雙方圖書館，每次申請宅配冊數以不超過30冊為原則，倘有特殊需求另案協商處理。寄送費用由甲乙雙方學校預算項下支付，借還書相關義務須依循本協議書。
- 十一、本協議書不含電子資源檢索及其他服務。
- 十二、本協議書自簽訂日起生效，有效期限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。期限屆滿前，若任一方擬中止協議，或雙方有任何異動需更改協議書，應以正式書面文件通知對方，並自通知日起一個月後開始生效。期限屆滿前一個月，倘無任一方提出不再續約之要求，本協議有效期限自動延展一年。
- 十三、本協議書若有未盡事宜，得經雙方協商後修正之。
- 十四、本協議書乙式貳份，雙方各留執壹份。

雙方立約人：

景文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

新北市安坑國民小學圖書館



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3 日